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半年度报告摘要

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2026年度审计费用总额为140万元,其中包括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0万元,与2025年度保持一致;二、拟变更审计机构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审计机构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的前任审计机构为中华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13年,2025年度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不存在应终止前任审计机构并解聘前任审计师工作的情形。

(二) 拟变更审计机构的原因

鉴于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 结合公司目前经营规模发展需要, 公司拟聘任司安会计师事务所担任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 上市公司与前任审计机构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任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沟通, 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前任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现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有关要求, 积极做好沟通及应

002705
证券事务代表
彭蓉
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华园路1号
0760-22244225
sz@soxill.com.cn

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机构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职权范围

本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已经公司2026年第四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一致同意聘任瑞华会计师2026年度审计机构。审计委员会在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过程中，积极协助会计师事务所履行其审计和报告义务，认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诚信良好、独立性及良好的执业记录，能够满足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及审计工作需求，一致通过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就此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审议事项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25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变更日期

1、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华帝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华帝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四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记录；

3、广东华帝股份有限公司《特别意见函》、《基本事实函》。

特此公告。

华帝股份

2026年

证券代码:002205 证券简称:华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9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通知

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决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时间: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召集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6月11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6月11日9:15-9:25、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6月11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决议刊登日期:2020年6月17日

7、出席情况:

1)截至2020年6月11日下午2时止,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有表决权股东,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他人出席会议和增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

2)公司董事会成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小塘厦工业大道南华园1号华帝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决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摘要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事项的审议可以视为

[illegible]

(3)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请携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明进行登记；

(4) 法人股东由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请携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该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进行登记；

(5) 本通知所称“书面方式”是指通过信函、传真、邮件方式进行登记。信函、邮件须在2026年01月10日下午17:00之前送达，逾期，邮戳为准或于2026年1月10日上午9时前将202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附件”，信函、邮件，邮寄地址为北京分公司。

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ww.cninfo.com.cn>）
（二）网络投票身份验证流程
四、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1月10日星期三上午9时-下午3时。
特此公告。

华泰股份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自披露的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期间，投资者可以凭“2020年”股票账户和“中国结算”统一认证系统登录，对非累积投票提案，投票权实行一次有效；对累积投票提案，投票权实行多次有效。 2、网络对总投票实行登记，为了解决部分网络投票用户对其所有权存在疑虑的问题，网络投票系统将对投票数据与相关数据信息进行核对，一次有效投票数据，如经与相关数据核对一致，则其投票数据有效，并将在投票结束后，予以公布。 3、网络投票数据的有效性，由其他未决决议的投票数据的有效性决定；如对未决提案投票无效，则对未决提案投票无效，而对已决提案投票有效。 二、通过互联网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 1、投票时间：2020年9月11日至2020年9月30日，9:30-11:30、13:00-15:00、16:00-18:00。 2、通过互联网交易系统投票可采取以下两种方式： 三、通过互联网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 1、互联网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11日至2020年9月30日，9:30-11:30、13:00、15:00、16:00、18:00。 2、通过互联网交易系统投票可采取以下两种方式： 四、通过互联网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 1、互联网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11日至2020年9月30日，9:30-11:30、13:00、15:00、16:00、18:00。 2、通过互联网交易系统投票可采取以下两种方式：	

3. 股东向网络投票时登录的证券账户或资金账户,可登录<http://www.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操作; 具体操作:

股权转让书

委托人: _____ 先生(或女士)(代表本公司)出席原定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召开的_____届第_____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或本人授权)行使下列事项中的表决权,并代表签署本次会议可能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问题编号	问题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000	追认项: 追认泰来控股有限公司的对外担保	请对以下问题打“√”或“X”			
1000	关于追认泰来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		

受托人: _____

受托人姓名(名称):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若为法人请提供加盖公章的证件号): _____

受托人股东账号: _____

受托人授权被受托人：
持有受托人的身份证；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日期：
附注：
1、根据10项对在选定表意见下打“√”。未填用的则视为授权受托人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2、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自授权均有效。
4、被授权人享有知情权和以个人名义向均有效。
5、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视为是授权由受托人按照自己的意见行使投票权。
附注3：
华鲁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1. 出席股东姓名	2. 持股数量/持股百分比
3. 身份证件/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	4. 联系电话/电子邮箱
5. 出席人员姓名	6. 是否委托
7. 身份证号码	8. 中文姓名
9. 联系电话	9. 邮箱
10. 联系地址	11. 邮编

证券代码: 002038 证券简称: 华帝股份 公司编号: 2026-018

年年初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审议通过于2020年6月1日召开以现场加通讯方式举行8月25日至10:00时的“东春市平川工业园区工业文化体验馆项目办公办公会议”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决策重大事项。同时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程江华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陈楚强则列席本次会议，参加会议的监事有：监事会主席、监事及财务负责人等由《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年上半年度经营业绩及报告摘要》
审议通过《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章程》和《管理办法》及《管理办法》的实施规定，根据《公司法》2020年上半年财务状况和经营了

《2026年半年度报告》于2026年8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illegible]

- 1、华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 2、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3、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 4、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审议通过《关于聘请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期间提供内控审计服务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聘请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期间提供财务报表审计服务的议案》及《关于聘任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审计机构》（公告编号：2026-019）。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illegible]

2013年度签署了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报告,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执业准则第1号——

本年度经营情况摘要取自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网站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注册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			控股股东	ecolink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冰		王旭光		
电子邮箱	xubing@ecolink.com.cn		wangxuguang@ecolink.com.cn		
电话	010-33099199		010-33099199		
电子邮箱	info@ecolink.com		info@ecolink.com		

单位: 万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010,725,106.00	1,852,320,377.69	202.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44,304,310.02	1,777,046,081.04	275.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26,304,572.01	106,421,340.16	1772.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77,830,702.00	742,702,741.46	178.03%
研发投入金额(元)	113	0.67	3095.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3	0.42	169.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22%	5.87%	7.36%

总资产(万元)	本期期末数	上年度末数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万元)	20,777,012.43	20,562,380.00	1.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万元)	10,358,791.38	10,361,287.83	-0.0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4,7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60%	564,336,115	0	质押 336,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43%	237,722,222	0	不质押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43%	237,722,222	0	不质押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43%	237,722,222	0	不质押

中国进出口银行发行境外债券	其他	1.61%	36,095,494	0	不适用	0
中国进出口银行发行境外债券	其他	1.61%	23,967,664	0	不适用	0
中国进出口银行发行境外债券	其他	1.61%	11,414,036	0	不适用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发行境外债券	其他	0.4%	10,279,153	0	不适用	0
浙江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发行境外债券	境外非银行类债权人	0.00%	9,058,197	0	不适用	0
浙江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发行境外债券	境外非银行类债权人	0.00%	7,360,291	0	不适用	0
浙江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发行境外债券	境外非银行类债权人	0.00%	7,360,291	0	不适用	0

以上各非银行类债权人均为人民币业务合作银行,且均持有金融牌照,且人民币业务合作银行均符合《人民币业务合作银行准入管理规定》,且人民币业务合作银行均符合《人民币业务合作银行准入管理规定》。

参与被收购企业业务经营情况(如有)	截至本报告期末,浙江天策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持有 939,409 股,东策网信使用自有资金持有 672,800 股。
-------------------	--

持股5%以上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在的待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请说明

不适用。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刘伟)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 002568 证券简称: 巨人网络 公告编号: 2026-08041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

责任险的公告

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维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保人信息

1.投保人:巨人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保险责任限额:不超过1,000,000,000元(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4.保险总限额:不超过200万元元(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5.保险期限:一年(可续保)

二、相关权利义务

为明确公司决策权,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投保方案下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投保及理赔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保、续保、变更、退保、理赔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其资格条件、选择及赔付比例和赔偿标准等),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权期限届满后自动顺延,授权期限届满时或之前应继续保留至重新授权等相关事宜,授权期限届满后授权自动终止。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01月26日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根据《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对上述议案四票赞成,该事项经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2026年0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巨人网络 公告编号:2026-00140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

[illegible]

前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前次利润分配方案至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仍以实施前分配的股数与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为基数,按照前次利润分配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增。上述方案实施后,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及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三、本次分配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既从股东的长远利益出发,又兼顾公司的现金流状况。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具有连续性和稳定性,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故前次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的资金流短缺且其符合相关规定。

四、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在谨慎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2026年8

证券代码:002558 证券简称:巨人网络 公告编号:2026-临039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illegible]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